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IGITAL CULTURE (GROUP) LIMITED

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5)

完成根據特別授權認購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協議。除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公佈，先決條件獲達成或另行獲豁免後，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落實完成。因此，根據認購協議條款，已向認購人發行本金額為412,5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假設本公司的現有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及初始換股價並無調整，可換股債券附帶之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後，將按轉換價0.55港元向認購人發行及配發合共750,000,000股轉換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39.26%，及經發行及配發轉換股份擴大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28.19%。

下表載列本公司(i)緊接完成前；及(ii)緊隨可換股債券附帶之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後配發及發行轉換股份後的股權架構：

	於本公佈日期		可換股債券附帶之轉換權 獲悉數行使後配發及 發行轉換股份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董事：				
許東昇	18,375,000	0.96	18,375,000	0.69
許東琪 ¹	288,715,782	15.12	288,715,782	10.85
張靜 ²	85,853,659	4.50	85,853,659	3.23
賴國輝 ³	48,629,778	2.55	48,629,778	1.83
公眾股東：				
認購人	–	–	750,000,000	28.19
其他公眾股東	<u>1,468,601,951</u>	<u>76.87</u>	<u>1,468,601,951</u>	<u>55.21</u>
總計	<u>1,910,176,170</u>	<u>100</u>	<u>2,660,176,170</u>	<u>100</u>

附註：

1. 許東琪先生(「許先生」)實益擁有270,469,559股股份。Daily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實益擁有18,246,223股股份，而Daily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則由許先生全資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許先生被視為於Daily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擁有的18,246,22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張靜女士(「張女士」)實益擁有53,853,659股股份。Crown Smart Investment Limited實益擁有32,000,000股股份。由於張女士為Crown Smart Investment Limited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故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賴國輝先生(「賴先生」)實益擁有960,000股股份。Earn Wise Limited實益擁有47,669,778股股份，而Earn Wise Limited則由賴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賴先生被視為於Earn Wise Limited擁有的47,669,77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東昇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許東昇先生、許東琪先生、張清璉先生、張靜女士及賴國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燊先生、黃德盛先生及苟延霖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dculture.com>刊登。